

证券代码：831669

证券简称：永晟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永强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730,45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194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邓建华、方云飞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202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、《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权益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对 2022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做追溯调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2,730,45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《关于追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837,60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永强、张操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###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蒋智勇、庄楚涛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广东华商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